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17/1996/L.14
1 May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第四届会议

1996年4月18日至5月3日

议程项目5(a)

审查各组跨部门议题：教育、科学和转让
无害环境技术，特别提及《21世纪议程》

主席提出的决定草案

转让无害环境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

1.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转让无害环境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的报告(E/CN.17/1996/13和Add.1)，其中概述了在执行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核准的转让无害环境技术工作方案中采取的政策和主动行动以及取得的成果。
2. 委员会欢迎有关国家和组织采取主动行动，组织工作方案具体问题闭会期间会议，并注意到上述报告采用了这些会议的成果。
3. 委员会重申工作方案的相关性并敦促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有关组织、其他政府间组织、各国际会议秘书处和主要团体，特别是商业界和工业界进一步执行工作方案。

4. 委员会认识到新的高效技术对于增强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支持世界经济,保护环境和减少贫困都是至关重要的。

5. 委员会还认识到,通过捐赠国和机构的财政支助和合伙安排以及鼓励私营部门的主动行动和投资,能够达到在许多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中加快建立更清洁和效率更高的生产系统所需的技术转让和技术改造的水平。

6. 委员会重申各国政府和区域及国际机构需要采取措施,确保妇女有平等的途径和机会参加教育、科学和技术活动,尤其是作为技术革新、转让和推广的参与者和受益者。

7. 委员会敦促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政府通过适当环境立法,加强无害环境技术在本国的成功推广。还鼓励它们制订和执行各种适当的政策措施,包括促使采用更清洁生产技术和经改进的效率更高的生产系统的规章、经济文书和奖励办法,这些技术和生产系统注重预防污染、减少和回收废物,尤其注意中小型企业采用这类系统。

8. 委员会鼓励各国政府、私营部门和工业界考虑到保护知识产权的需要和发展中国家执行《21世纪议程》的特殊需要,酌情促进、便利和资助取得和转让无害环境技术和相应的专门技能,尤其以双方商定的减让和优惠条件,以及进行技术合作,向发展中国家转让这些技术和技能。

9. 委员会鼓励私营部门和公营部门各自和相互更多地采用包括自愿协议在内的合伙安排,把它作为一种途径来实现公认的环境目标,并展示能通过应用更清洁生产技术及方法和生态效率概念获得的经济和环境利益。

10. 委员会敦促各国、国际组织和商业组织分享各国政府和私营部门关于所采用政策措施的成效的资料,以便促进、发展或创造对旨在改变生产方法,包括提高能源和自然资源使用效率和减少污染及浪费的技术和技术革新的更大需求。

11. 委员会敦促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政府在区域机构和国际组织协助下根据情况加强包括更清洁生产中心和资料交流中心在内的技术中心的

作用,把它们作为尤其向中小型企业转让无害环境技术的媒介和促进者。在这方面,应促进这类中心间的革新性伙伴关系和经验的分享,以便增强相互作用和从其他情况下已证明成功的方法中受益。

12. 委员会鼓励各国政府和国家研究和技术中心酌情在发展和环境的优先领域进行国家技术需要评价试验项目。在确定优先领域时,可以根据现有情况利用国家环境行动计划或可持续发展战略。各国政府可以让商业协会和其他重要组织参加国家技术需要评估活动。尤其是私营部门能抓住国家技术需要评估产生的投资机会,从而增强技术合作。

13. 委员会呼吁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政府在捐赠者协助下,根据情况加强无害环境技术的支助结构,包括技术咨询或顾问服务、推销支助、法律咨询、研究和发展和实验室设施和服务,以便促进无害环境技术的成功转让和发展。在项目制订、谈判、寻求技术来源和技术匹配中可能需要协助。在这方面,私营部门也能发挥重要作用。

14. 委员会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继续工作,开发一套无害环境技术信息系统网络,以便加强有关无害环境技术的资料系统和来源的兼容和合作,并把进展情况通知委员会。在这种情况下请环境规划署考虑编制和维持有关无害环境技术资料系统目录,并最终制成印刷品或磁盘,并通过如互联网络的全球网络向公众提供。

15. 委员会注意到国际标准化组织ISO 14000标准和生态检查标准和计划等其他环境管理标准获得了进一步发展,并请各国分享关于这类标准对无害环境技术和更清洁生产方法的需求和更广泛应用的影响的信息和经验。

16. 委员会敦促各国政府同商业界和工业界合作,应用有助于地方公司,尤其是中小型企业评价金融市场的适当措施,以便利技术合作和技术转让。在这种情况下,应通过刺激投资的适当措施优先加强中小型企业获得资金的总体能力。

17. 委员会请包括跨国公司在内的商业界和工业界采取措施,(a)便利中小型

企业进入金融市场和获得无害环境技术, 和(b) 促进能力建设, 特别是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
